

中共海南省委 海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项目的决定

(2020年8月28日)

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是党中央着眼于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创新发展作出的一个重大战略决策。2018年4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指出，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赋予更大改革自主权，支持海南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加快形成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和公平

开放统一高效的市场环境。2020年5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指出“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成熟一项推出一项，行稳致远，久久为功”。两年多来，各市县、各部门、各单位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聚焦“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紧扣省委明确的12个重点领域，对标

世界最高水平开放形态，聚焦解决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建设中的深层次矛盾和结构性问题，持续推进改革创新，在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方面形成了一大批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改革和制度创新成果。

为弘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埋头苦干的特区精神和扎根守土、坚韧不拔、无私奉献的椰树精神，表彰先进、宣传优秀、鼓舞斗志，激励全省上下拼搏

进取、奋发有为、再立新功，经过严格评审，评选出“开展省域‘多规合一’改革试点”等18个项目为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这些项目，有的受到中央充分肯定，有的获得全国通报表扬，有的被中央相关部门在全国复制推广，在对接国际经贸规则、打破体制机制束缚、建立开放型经济体制、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树立了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标杆新形象。

当前，海南自由贸易港已扬帆起航，开启了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征程。伟大时代呼唤创新精神，改革事业需要榜样引领。受到表彰的项目单位要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中体现新担当、展现新作为。全省各市县、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干部群众要以受表彰项目单位为榜样，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忘改革初心，高举开放旗帜，敢于啃硬骨头、涉险滩，坚持高质量、高标准，对标世界最高水平开放形态和一流营商环境，在新时代新起点上把全省改革和制度集成创新工作推向更高水平，为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争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动范例而不懈奋斗！

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表彰项目名单

一、一等奖项目名单(3个)

1. 开展省域“多规合一”改革试点
申报单位：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省发改委、省司法厅、省委政研室、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海南测绘地理信息局、省生态环境厅
2. 建立全天候进出岛人流、物流、资金流监管系统
申报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大数据管理局、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人行海口中心支行
3. 立法推行重点园区极简审批

改革

- 申报单位：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海口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管理局

二、二等奖项目名单(6个)

- 1.“区域医保总额预付+紧密型医联体”医改新模式
申报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医疗保障局、三亚市
2. 共享医院新模式—博鳌超级

医院

- 申报单位：省卫生健康委、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管理局、博鳌超级医院

3. 公共资源交易红黑名单再分类监管

- 申报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4. 领事业务“一网通办”
申报单位：省委外办
 5. 商事登记“全省通办”制度
申报单位：省市场监管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3. 基于网上督查室的“多督合一”

6. 创设“立、审、执”一体化涉外民商事法庭

- 申报单位：省高院

三、三等奖项目名单(9个)

1. 知识产权证券化
申报单位：省知识产权局、中国信达资产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海南爱奇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 商事主体信用修复制度
申报单位：省市场监管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5. 创新自由贸易港人才发展体制机制
申报单位：省委组织部
6. 博鳌乐城先行区医疗机构“两

证一批复”审批

- 申报单位：省卫生健康委
7. 创新不同品种保税油品同船混装运输监管模式
申报单位：海口海关、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8.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告知承诺制
申报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9. 构建减税降费风险统筹应对体系，助推政策红利落地实施
申报单位：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

我省设立改革和制度创新奖，并表彰首批18项制度创新案例

激励全省上下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制度创新

■ 本报记者 李磊 王玉洁
金昌波 马珂

在8月31日上午召开的海南自贸港创一流营商环境动员大会上，省委、省政府对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的获奖单位进行了表彰。

两年多来，我省各市县、各部门、各单位以制度创新为核心，持续推进改革创新，在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方面形成了一大批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改革和制度创新成果。设立该奖项，并对18项改革和制度创新案例进行表彰，也将在我省树立和释放鼓励改革、激励创新的鲜明导向和强烈信号。

鼓励改革，激励创新

“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是全国改革和制度创新领域唯一一个由中央批准设立的省部级评选表彰奖项，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的大力支持和全省制度创新工作的充分认可。”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副主任张华伟告诉海南日报记者。

目前，海南已先后分7批对外发布77项制度创新案例；其中，3项获得中央肯定，5项被国务院大督查全国通报表扬，1项被中央改革部门向全国复制推广，4项被国务院自由贸易试验区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向全国复制推广，2项被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向全国复制推广。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等数百家海内外媒体密集跟踪报道海南制度创新案例，引发了巨大社会反响。

在奖项申报过程中，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会同省内相关厅局，积极与国务院办公厅、人社部国家表彰奖励办、财政部社会保障司等部门对接，做了大量沟通协调工作。

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2月27日，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正式函复我省，批准设立“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

张华伟表示，经批准同意设立“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是加快推动海南改革和制度创新工作的有力举措，是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具体行动，将在我省树立和释放鼓励改革、激励创新的鲜明导向和强烈信



俯瞰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
本报记者 袁琛 摄

号。此次表彰也树立了先进榜样，必将极大地激发全省上下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制度创新的更大积极性。

对标一流，严格评审

这次受到表彰的18个改革和制度创新项目，有的被中央充分肯定，有的获得全国通报表扬，有的被中央相关部门在全国复制推广。

据悉，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评选的案例均在2018年4月13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受到党中央、国务院表彰推广或得到中央领导批示肯定，被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采纳并推广的海南

省改革和制度创新案例，以及2019年度6批共71项由省委深改委审议通过并对外发布的制度创新案例中评选出。前期经过公告报名、材料申报、审核把关，共有74项改革和制度创新候选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张华伟介绍，在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评选过程中，我省对标国内外重大制度创新成果，结合海南当地发展实际，按首创性、已实施、效果好、可复制等四个评分维度进行严格评审，主要参照了以下三项标准：

对标世界最高水平的开放形态，在打破体制机制束缚和障碍、对接国际经贸新规则、建立开放型经

济新体制、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进程中实现创新突破，在国内属于首创，取得明显的经济社会发展成效，在全国范围内具有示范引领效应。

在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要领域、关键环节实施的改革实践和制度创新，取得明显的经济社会发展成效，在全国相关领域具有较大影响力。

在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建设中实施的改革实践和制度创新，取得较为明显的经济社会发展成效，在全国相关领域有一定影响力，在海南省内具有较大影响和示范带动效应。

经过项目申报、材料初核、专家评审、会议审议等工作程序，产生了第一届“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18项获奖案例。

深受鼓舞，持续创新

第一届“海南改革和制度创新奖”的评选，也让各获奖单位备受鼓舞。大会结束后，部分获奖单位的负责人和相关业务处室负责人表示，在接下来的工作中，他们将在各自领域深入推进改革创新，深入挖掘具有海南特色的制度创新案例，推出更多改革和制度创新的“海南品牌”。

“此次‘创设立审执一体化涉外民商事法庭’获得海南省改革和制

度创新二等奖，既是肯定也是激励。”大会结束后，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夏君丽告诉记者，这一机制加强了涉外民商事案件审理的专业性和集中性，引入港澳调解机构实行线上跨域调解，并通过智慧化手段展示审判进展和工作成果。

夏君丽介绍，下一步，全省法院将从机制上、组织上、指导案例制度上形成自贸港国际商事纠纷案件集中审判集成创新体系。同时还将在海事审判三合一、知识产权审判机制上加强集成创新的研究和落实，更好地服务和保障自贸港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

“省委、省政府授予海南外办领事业务‘一网通办’制度创新案例二等奖，这让海南外办全体同志深受鼓舞。”大会结束后，省委外办主任王胜表示，近年来，对标当今世界一流自贸港的标准，省委外办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全国首创领事业务“一网通办”制度，实现领事业务服务大厅和办事群众“零距离”。

王胜介绍，下一步省委外办将以超常规的认识、举措、行动破除阻碍创一流营商环境的各种要素，强化制度集成创新和部门协同，持续优化领事业务“一网通办”案例，持续打造“博鳌美丽乡村会客厅”模式、“外事营商项目经理模式”等制度创新案例，以实际行动为加快创

建海南自贸港一流营商环境扛起海南外事担当。

在此次表彰中，省卫健委共涉及3个奖项，分别是“区域医保总额预付+紧密型医联体”医改新模式、共享医院新模式——博鳌超级医院项目获得二等奖，博鳌乐城先行区医疗机构“两证一批复”审批获得三等奖。

“改革的过程是需要不断完善的过程，改革永远在路上。”省医改办副主任、省卫健委体制改革处处长韦茂国对于此次获奖感触颇深，他表示，作为医改人要敢于担当，大胆想大胆做，紧紧依靠当地党委政府，依靠多部门的配合，共同努力，推动创新工作落到实处，并充分做好调查研究，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好实施方案，并继续探索创造更科学、更先进、更具推广价值的制度创新成果。

张华伟表示，接下来，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自贸港制度集成创新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大会部署要求，对标世界最高水平开放形态，加快推出海南自贸港制度集成创新三年行动方案，推动各市县、各部门、各单位在制度集成创新方面形成你追我赶、敢闯敢试的生动局面，加快建设一流营商环境，助推海南自贸港建设提质增效。

(本报海口8月31日讯)

天涯时评

■ 韩慧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海南“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成熟一项推出一项，行稳致远，久久为功”。省委、省政府对标先进经验、结合海南实际，及时开展“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评审，并对第一届18个项目进行隆重表彰，正是牢记习总书记谆谆嘱托，加快制度集成创新的有力举措，向人们释放出鼓励改革、激励创新的鲜明导向和强烈信号，必将带动形成狠抓制度创新的蓬勃新气象。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既要对标国际最高开放水平，也要坚持中国特色，没有现成经验可借鉴、可复制，需要把握好制度创新这个根本着力点，尤其要突出制度集成创新，不断聚焦深层次矛盾和结构性问题，大胆解放思想，破除利益藩篱，将政策洼地打造成为制度创新的高地。作为全国改革和制度创新领域唯一一个由中央批准设立的省部级评选表彰奖项，“海南省改革和制度创新奖”的设立，正是加快推动海南制度创新的重要举措，是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的具体行动，在评审表彰中有利于营造全社会狠抓改革创新的浓厚氛围。

就评选结果来看，所获表彰项目有的对标国际经贸新规则，属于全国首创；有的是重要领域、关键环节的改革实践，具有重大影响力；有的跨地域、跨部门，体现了“全岛同城化”原则；有的获得中央充分肯定，在全国复制推广……18个获奖项目是一个个生动典型、一个个先进标杆，树立了海南加快制度集成创新、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面貌、新形象。事实上，获奖项目只是海南大力推进制度创新的缩影。近年来，全省上下大胆试、大胆闯，已先后有8批85项制度创新案例。这一个个案例充分说明，海南人民不仅有制度创新之志，更有制度创新之能，是敢于创新、勇于创新、善于创新的。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不断擦亮自贸港建设成色，需要我们牢记嘱托、拼搏奋进，努力开创制度集成创新新境界。在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面前，我们要以先进为标杆、以典型为榜样，整体谋划、协调推进，加快形成比学赶超推进制度创新的良好氛围；工作中，少说“这不行”“那不行”，多想一想“怎么才行”，解放思想、大胆创新，下大力气解决营商环境中存在的最突出问题、市场主体反映的最强烈痛点，打通“肠梗阻”，清除“绊脚石”，以优质高效的制度集成创新成果，为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惟改革者进，惟创新者强，惟改革者胜。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持续燃旺制度创新的热情、激情，大力弘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埋头苦干的特区精神和扎根守土、坚韧不拔、无私奉献的椰树精神，保持定力、对标一流、久久为功，一件一件抓落实、一项一项促提升，我们定能下好“先手棋”、种好“试验田”，不断筑就制度集成创新高地，为改革发展装上强大引擎，推动自贸港建设行稳致远。

让制度创新活力竞相奔涌